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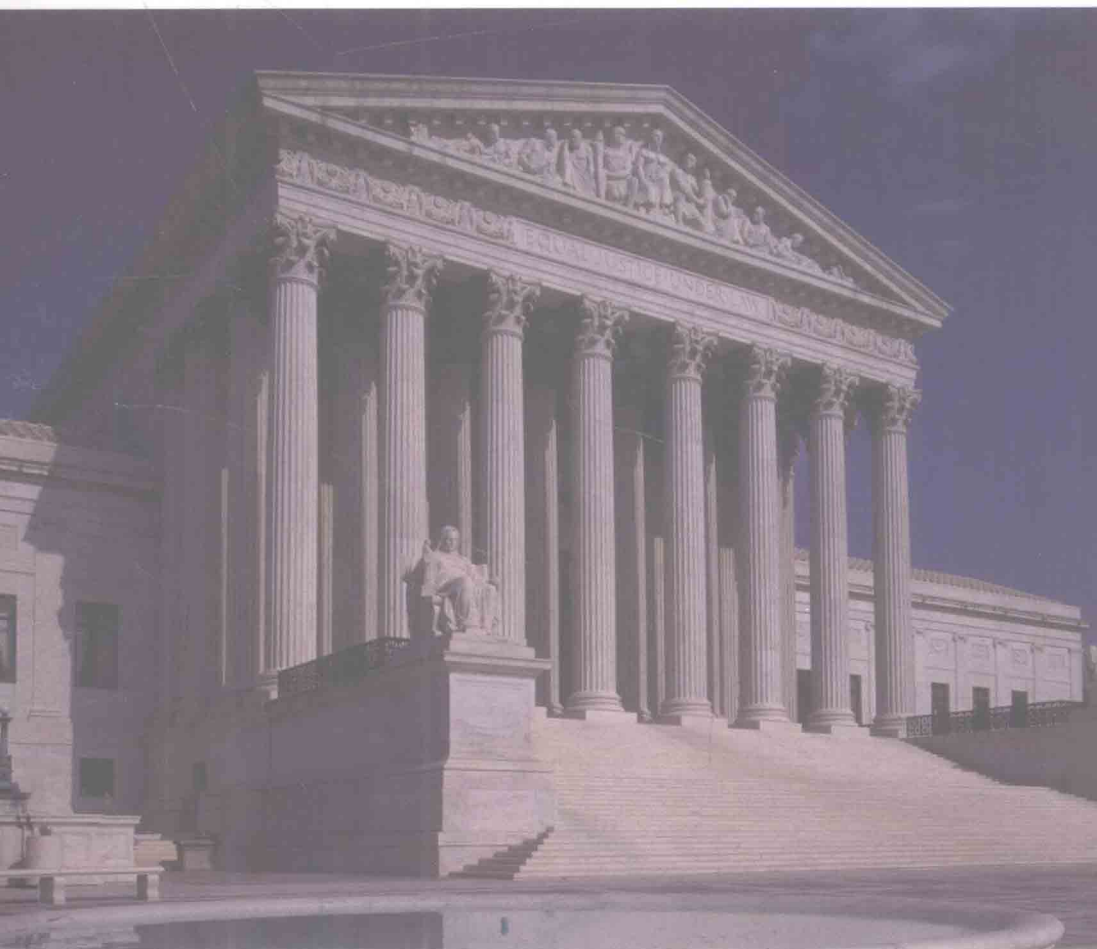


当代美国丛书

当代美国法律

CONTEMPORARY AMERICAN LAW (修订版)

何家弘/主编 邓矜婷/副主编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当代美国法律

C O N T E M P O R A R Y A M E R I C A N L A W

(修订版)

何家弘/主编 邓矜婷/副主编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当代美国法律/何家弘主编. 修订本.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1. 6

(当代美国丛书)

ISBN 978-7-5097-2201-5

I. ①当… II. ①何… III. ①法律-概况-美国-现代
IV. ①D97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092496 号

· 当代美国丛书 · 当代美国法律 (修订版)

主 编 / 何家弘

副 主 编 / 邓科婷

出 版 人 / 谢寿光

总 编 辑 / 邹东涛

出 版 者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地 址 / 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 3 号楼华龙大厦

邮政编码 / 100029

责任部门 / 编译中心 (010) 59367139 责任编辑 / 祝得彬 王晓蕾 段其刚

电子信箱 / bianyibu@ssap.cn

责任校对 / 南秋燕

项目统筹 / 祝得彬

责任印制 / 董 然

总 经 销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发行部 (010) 59367081 59367089

读者服务 / 读者服务中心 (010) 59367028

印 装 / 北京季蜂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 787mm × 1092mm 1/20 印 张 / 22.2

版 次 / 2011 年 6 月第 1 版 字 数 / 377 千字

印 次 / 2011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7-5097-2201-5

定 价 / 59.00 元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读者服务中心联系更换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当代美国丛书编委会

主任委员 黄 平

副主任委员 倪 峰 周 琪

委 员 (按姓名拼音排序)

楚树龙	甘 阳	胡国成	黄 平
贾庆国	金灿荣	倪 峰	秦亚青
孙 哲	陶文钊	王缉思	王 希
王逸舟	谢寿光	阎学通	张宇燕
周 琪	朱云汉		

编辑助理 罗伟清 张 超 白玉广

编写分工

(以撰写章节先后为序)

何家弘：第一至三章

毕海东：第四章第一节，第十章第三节

王晓滨：第四章第二、五节

刘建伟：第四章第三、四节，第九章第五节

李蕊：第五章第一、二节

王戈：第五章第三、四节

郭理蓉：第六章第一、二节

吴雪梅：第六章第三、四节

韩鹏：第七章第一、四节

刘丽霞：第七章第二、三节

范晓波：第七章第五节

张朝阳：第八章第一、四节

张会英：第八章第二、三节

李文峰：第八章第五节，第九章第六节

雷杨：第九章第一、二节

陈碧：第九章第三、四节

赵秀举：第十章第一、四节

吕梅青：第十章第二节

主 编：何家弘

副主编：邓矜婷

新世纪以来美国的力量变化轨迹

(代前言)

黄 平*

在《当代美国丛书》(修订版)出版之际,有关“美国是否正在走向衰落?”的讨论也正在美国、中国和世界其他国家和地区热烈展开。本篇短文将简单描述进入新世纪以来美国力量变化的一些轨迹,希望对已经并将继续展开的有关“美国是否正在走向衰落?”的讨论有一定参考,并权作为本丛书系列的代前言。

应该说明的是,观察和描述一个国家的“综合国力”变化,还需要更全面的数据支撑、更长期的观察、更广阔的视野。同时,还需要进一步纳入尚不能用数据说明的重要纬度,例如制度维度、文化维度和历史维度。

美国是一个极具自然资源禀赋的国家,国土面积居世界第三位,森林面积居世界第四位,人均可耕地面积居世界第五位,探明石油储量居世界第十二位,天然气储量居世界第五位,煤炭储量更是高居世界第一。

按照《全球足迹网络 2010 年度报告》统计,美国整体的生态承载能力仅次于中国,远超过法、德、英、日、意任意一国,甚至超过这些国家的总和。但另一方面,美国的生态需求也超过这些国

* 黄平,中国社会科学院美国研究所研究员、所长。美国研究所何兴强、王玮博士参与了起草,周婧、谢韞博士参与了资料数据的搜集工作。



家的总和，生态承载能力与生态需求之间有较大的缺口。以人均资源进口为标准，美国和中国大体处在同一水平，对进口资源的依赖性相对较低；德国和法国对进口资源的依赖性相对较高；日本、英国和意大利对进口资源的依赖性最高。单就进口资源依赖度而言，美、日、欧发达国家整体上不如俄、中、印新兴经济体，但美国的情况好于欧盟和日本。

从经济活动看，美国国内生产总值在 2000 年时高居世界榜首。到 2003 年，欧盟国内生产总值首次超过美国，美国退居次席，再后是日本、中国。按照现价美元计算的数据显示，美国国内生产总值占世界的份额从 2000 年的 30.7% 下降到了 2009 年的 24.3%。根据购买力平价计算的数据显示，美国国内生产总值占世界的份额已经从 2000 年的 23.6% 下降到 2010 年的 20.2%，预计到 2015 年还会进一步下降到 18.4%。两组数据都揭示出这样一个趋势：尽管美国经济规模仍然在扩大，但它在全球经济中的份额正在缩小。

美国人均生产总值从 2000 年的 35327 美元增加到了 2010 年的 47484 美元。在这一指标上，美国在 2000 年时小幅落后于日本，在当前则小幅领先于日本；它还一直领先于欧盟，且领先的优势仍在缓慢扩大。相对于新兴经济体，美国依然有着明显的领先优势，但同十年前相比优势正大幅缩小。例如，2000 年度美国人均生产总值相当于印度的 80 倍、中国的 40 倍、俄罗斯的 20 倍，2010 年时变成了相当于印度的 40 倍、中国的 10 倍、俄罗斯的 5 倍。从购买力平价法计算的人均国民收入看，大体也表现出同样的趋势。

2000 ~ 2009 年间，美国的出口额累计增加了 60%，达到 1.6 万亿美元的规模，相当于整个欧盟的出口量，也与中国出口量大致相当。在如此高的出口总额下，美国的出口依存度并不高。十年间，美、日、欧出口总额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例均维持在一成左右，与俄、中、印“出口导向型经济”形成了明显的对比。以国际贸易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看，美国、欧盟和印度连年逆差，稍逊于连年顺差的俄罗斯、日本和中国。但是，美国贸易逆差占国内生产总

值的比例并不高。

从吸收外商直接投资总额看，美国依然是外商投资的首选地。2000～2009年间，美国在任何单独年份吸收的外商直接投资都高于日本、中国、俄罗斯、印度及欧盟主要国家。外资规模除了反映一国的投资环境外，也能反映出国内投资水平。美国自20世纪80年代以来，私人储蓄开始小于私人投资，国内储蓄不足以提供足够的资金来满足其总的投资需求。为了维持经济增长，美国需要吸引更多的国际投资。

在就业问题上，尽管美国在2000～2008年间失业率从未超过6%，但从2009年起连续三年接近或超过9%，就业问题已经成为美国当前最紧迫的社会问题之一。在关系民生的物价水平上，美国和欧盟在十年间大致维持了价格水平的基本稳定，既没有俄罗斯、印度的通货膨胀压力，也没有日本的通货紧缩压力。

根据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的统计，2000～2010年美国的基尼系数为0.408，在所有发达经济体中属于很高的，贫富差距是美国一直没有能够解决的顽疾。

2000～2007年间，美国政府债务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例一直维持在35%左右，但2008年突破40%，2009年进一步突破50%，2010年更是超过了90%。至于财政赤字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美国在2008年突破了通常所说的警戒线（3%），2009年更是达到或接近10%。按照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预测，美国的赤字率在2010年虽有所回落但仍然接近7%，甚至到2011年也会超过5%。在国家财政状况方面，美、欧大致相当并优于日本，但逊于中、俄。

从军费开支看，2009年美国维持了6610亿美元的规模，占全球军费开支总额的43%，相当于排名世界第二至第十五位的14国军费开支的总和。美国军费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也从2000年的2.96%提高到2009年的4.68%。相比较而言，主要大国中只有俄罗斯维持过高于或接近美国比例的军费支出。美国现有的核武器数



量仍然庞大，据美国科学家联合会和自然资源保护协会估计，2011年美国实际布置的战略核弹头为1968枚，发射装置为798个。

常规力量方面，美国一直维持着一支规模庞大的军队。截至2010年6月30日，美国武装力量人员共计161万，其中海外驻军就接近30万，分散驻扎在数百个海外军事基地（高峰时达823个）。2004年起，美国开始在全球范围内建立供美军机动部署的小型军事基地，旨在提高部队的战斗力和灵活性。

就太空探索能力而言，忧思科学家联盟的统计显示，2000～2010年间全球范围内发射卫星总数为651颗。其中，美国单独发射了258颗卫星，超过俄、中、法、德、英、意、日、印单独发射卫星数量的总和。从新增卫星的用途看，美国有1/3的新增卫星都有军事用途。2000～2010年间的新增卫星中，对美国有军事用途的新增卫星数量约为中国的5倍。

在科技发展方面，美国研发投入的总额及其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例一直位居世界前列；从版权与许可费的收入来看，美国高居世界第一；从发表的科技期刊文章的数量来看，十年间美国的科技论文数量遥遥领先于世界各国。世界经济论坛的国际竞争力报告亦显示，在创新能力、企业的研发费用、科研机构的质量、科学家和工程师数、每百万人口拥有的专利数量、产学研结合能力等指标上，美国均名列世界前茅。

在反映一国凝聚力的民众满意度上，皮尤研究中心的调查显示，2005年超过半数的美国受访者表示不满意“国家的当前情况”。这一比例大致相当于同期英国、印度民众的反应，虽低于法、德、俄、意等国的民众满意度（各有70%以上表示不满意），但显著高于中国民众（中国民众的满意度超过72%）。调查还显示，2002～2008年间，美国民众对“国家发展方向”的满意程度呈下降趋势，从41%一路降到23%，2009年民众满意度虽有所提高（36%），但2010年又出现了下跌的趋势（30%）。美国民众对国家发展方向的满意度不仅远远低于中国（2006年以来一直在80%

以上，2009 年和 2010 年都达到 87%）、印度（2007 年以来也在 40% 以上，2009 年达到 53%）等新兴经济体，而且即使在发达国家中也是偏低的。

到此，我们可以提出以下几个简短的判断作为下一步研究和进一步讨论的“问题”。

第一，美国综合国力的形成是一个历史过程，因此也需要从比较长的时间来观察其变化，虽然一些事变或突变（例如“9·11”）也对综合国力的变化有重要作用。

第二，美国的综合国力变化有绝对值变化和相对值变化之差别。在绝对值方面，美国在很多方面还在继续走高；在相对值方面，也是有的在提高，有的在降低或减弱。

第三，判断美国的综合国力变化，还需要把它与其他国家和地区加以比较。从与欧、日、中、俄、印的比较来看，在一些领域，确实存在力量此消彼长的现象，虽然从短期看许多方面还并不十分明显，尤其在科技和军事领域，目前尚无国家和地区对美国构成严重挑战。

第四，从对国家（或地区）的综合力量变化的一般描述、比较层面看，虽然多极化趋势已依稀可见，但目前尚未出现“几足鼎立”（特别是美、欧、亚三足鼎立）的世界格局。欧盟的整合还在进行之中，且本身并没有构成一个国家的力量形态，而亚洲各国尤其是中、日、印就更是远远没有形成统一的区域性力量。

第五，在有所变化的领域（其中许多还在发生过程之中），只能列出一些事实差别，但由于没有深入分析，目前的描述还推不出其中的因果关系。

2010 年 5 月 1 日

（本文全文原载黄平、倪峰主编

《美国问题研究报告（2011）》，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1 年 6 月出版）

修订版编写说明

《当代美国法律》一书已经出版十年了。

在过去十年中，世界发生了许多变化，美国发生了许多变化，美国的法律也发生了许多变化。在这次修订中，我们尽量根据可以获得的资料反映美国法律的最新变化情况。一方面，我们补充了一些新的制定法内容，如 2008 年的《经济稳定紧急法》以及 2010 年的《多德—弗兰克华尔街改革和个人消费者保护法案》、《阻止一切烟草贩卖法案》、《病人保护及可负担的照顾法》等。另一方面，我们也补充了一些新的判例法内容，如美国联邦最高法院 2005 年涉及美国宪法第十修正案保护地方权力问题的岗萨雷斯诉雷奇案、2006 年涉及精神病辩护的克拉克诉亚利桑那州案、2010 年涉及米兰达告知规则的伯克黑尔斯 v. 汤姆金斯案等。通过这些新的内容，读者可以更好地了解美国法律的现状及其发展趋势。

在过去十年中，本书的编写者也发生了许多变化。当年，大多数编写者都是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的硕士或博士研究生，而现在其中多数已经成为法学教授和司法实务专家，包括法官、检察官和律师。例如，刘丽霞是燕山大学文法学院副院长、法学教授，陈碧是中国政法大学刑事司法学院副教授，张会英、毕海东、王戈都在检察系统担任一定的领导职务。不过，许多编写者因毕业离校多年，我已经与他们失去了联系，其中有些人可能已经定居国外，因此，我在这次主持修订时无法让原来的编写者自行修订相关章节的内容。不过，幸好邓矜婷女士刚刚从美国密歇根大学法学院获得法律



博士学位回国到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任教，我便请她协助我对全部书稿进行了修订。在此，我要对邓矜婷女士和所有编写者表示诚挚的感谢。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证据学研究所所长

中国行为法学会法律语言研究会会长

何家弘

2011 年 1 月写于北京世纪城痴醒斋

第一版前言

每次谈到美国法律制度，我在美国留学时亲身经历的一件小事便会悄然浮现在脑海，而且挥之不去。也许因为我在美国的留学生活以“暖色”为主，所以这一点“冷色”在整个画面中就显得格外醒目，记忆也就格外深刻。诚然，我绝无以一斑遮全豹之意，也断无把己念强加于人之心，但是我以为，作为观光浏览的起点，真切朴实的一瞥终要胜过虚无的梦中神话和缥缈的海市蜃楼。于是，在开始编写《当代美国法律》之时，我便决定以此事为序——

1993年9月10日，我顺利通过了美国西北大学法学院的博士学位论文答辩。兴奋之余，我决定携妻女开车去美国东海岸旅行。然而，就在准备旅行之时，我们那辆挺招人喜欢的德国大众“高尔夫”牌轿车成为小偷的目标。

当时，我们住在西北大学法学院的罗森布勒姆教授家中。那是一栋三层小楼，位于校园区内。这条街上住的多为大学教授，所以治安状况比较好。小楼前面是奥林顿大街；后面有一大片树林掩映的草坪，草坪尽头有一个车库和一小块停车场，可停放三四辆汽车；再后面是一条僻静的小路，通向北面的大街。

那天早饭后，我和妻子在厨房里收拾东西，准备出门。忽然，妻子发现一个人在后面的停车场上走动，便叫我看。那里是私人场所，而且不临街，平时除垃圾车外，很少有人光顾。我感到有些奇怪，便走近后窗观看。那是一个中等身材的男子，因有树枝遮挡，



看不清他的相貌，只见他围着我们的汽车转了一圈后趴在右侧玻璃窗上向车内看。就在我考虑是否应出去盘问一下的时候，只见那人从身上掏出一件器物，扬起手来——不知是要撬车门还是要砸玻璃。我忙隔窗大叫。那人一惊，迅即逃走。我从楼房的侧门追出，妻子亦紧随我后。但是当我们跑到后面小路时，那人已无踪影。我为没能抓到小偷而懊丧，但也为我们的汽车完好无损而庆幸。中午，与我们同住在罗森布勒姆家的美国朋友凯蒂替我们拨打了“911”报警电话。

下午1点钟，一位名叫斯蒂夫的警察来了解情况。他例行公事地记下我的身份和事情经过。很显然，他对我身份的兴趣远远大于对这起未遂撬车案的兴趣。当得知我在中国教授犯罪侦查和物证技术后，他的谈话热情就更高了。他对我说：“这种事在埃文斯顿经常发生。当然，在你们这条街上不多。前一段时间，在英格尔大楼（指西北大学的研究生宿舍楼）旁边的停车场上，几乎每周都有汽车被撬、玻璃被砸，盗窃目标多为收录机。”

我突然明白了，那个小偷看中了我汽车里那台可移式收录机。好家伙，那东西值好几百美元呢！再说，一块车窗玻璃也得好几十美元。我暗自庆幸。

斯蒂夫听说我曾去追赶窃贼，很不以为然。他说：“如果我是你，我绝不去追。你本来毫无损失嘛！你知道，那家伙身上很可能带着枪或刀呢！”

“可是，我怎么能眼看着一个窃贼跑掉呢？那家伙还会去撬别人的汽车啊！”我随口说道，并非特意要向他显示中国人敢于同犯罪作斗争的精神。

“那又不是你的事情。”

此话出自一位警察之口，而且如此自然和理直气壮，真让我吃惊。斯蒂夫接着说：“说实话，即使你把那家伙抓住了，你也不能把他怎么样。没有一个检察官会起诉他。如果他把你打伤，你多倒霉。如果你把他打伤，他还会起诉你，你得赔钱。前些日子轰动一



时的马克案，你不会不知道吧？”

我当然知道。马克于1988年入室行窃，房主马龙追赶时用猎枪击中马克后肩。马克被判12年监禁。1992年马克在狱中以枪伤后遗症为由起诉房主马龙，后来法官判马克胜诉，房主马龙应赔偿12250美元。警察走后，我立即把那台收录机从车中取下来，放到家里。我以为这就可以断了窃贼的念想，但没想到那家伙又给我杀了个回马枪。

俗话说，不怕贼偷，就怕贼惦记。真没想到，此话竟然应验在了我的身上。数日后的一个早晨，我要开车外出，来到车旁。只见车门被打开，车内东西零乱，我立刻意识到汽车被撬了，连忙检查损失情况：车内顶棚灯被拽了下来；后门被撬坏而且门锁不见了；但没有丢失任何东西，当然车内也没有什么值得偷的东西。报案后，我因有急事便开罗森布勒姆太太的车走了。一小时后，我回到家。凯蒂说，一位叫威姆的警察来过，记录了有关情况，但对破案不抱什么希望。

我自己又认真查看了现场，车内车外，还有旁边的垃圾筒。我在车内发现一个信封上有小半个模糊不清的鞋印；在旁边的草丛里找到后车门锁的框和弹簧，但锁身终未找到。这让我很担心，我那车的后门锁和前门锁及点火开关都用同一把钥匙。如果那家伙用锁身复制出钥匙，我的车不就成了他的嘛！后果不堪设想。

第二天早上7点多钟，警察局来电话，说现场技术员要来勘查现场。虽然我此前并未想到警方会如此重视本案，但专业知识让我在查看车况时小心地保护了现场原状。10分钟后，一辆警车来到后面的车库旁，来者叫吉姆。他做了例行询问和记录，又车前车后看了一遍，然后就要告辞。我看他一副糊弄人的态度，就故意对他讲了我对案情的分析——特别是对作案过程的分析。他觉得我分析得头头是道，立刻对我刮目相看，并问了我的来历。当得知我是中国的犯罪侦查专家之后，他又仔细地车里车外查看了一遍。

在勘查过程中，吉姆向我介绍了埃文斯顿市警察局的情况。他



很坦率地承认这种现场勘查只是走形式，他们警察局根本不可能对这么个小案子采取什么侦查措施。不过，他们需要这种形式，因为到年底可以向纳税人说他们警察局这一年勘查了多少现场，没有功劳还有苦劳嘛。

我向吉姆谈了对后车门锁的担心，并问警察局对配钥匙行业有无控制。他说没有控制。我又问他警察能采取什么针对性保护措施。他说，警察顶多在巡逻时多往这边转两圈，管不了什么事。他强调说，“保护个人财产是公民自己的责任。”我明白了，这事只能靠我们自己。

我买了一把汽车防盗锁，又到汽车修理厂去安了一个新的后门锁。罗森布勒姆太太听说此事后，立即叫人在厨房后门外安了一个自动监视灯。夜晚若有人在后院停车场外走动，这灯就会自动亮起来，吓走不速之客。我想，这灯大概就跟庄稼地里的稻草人差不多，不知道能管多大用。当然，这灯还有另外一个功能，那就是当我们晚上开车回家时，它会自动为我们照亮后院的小路。

几天之后，我携妻子和女儿出门旅行。我们开着那辆“高尔夫”离开芝加哥，绕过密歇根湖，借宿密歇根州首府兰辛市；再沿着伊利湖边来到纽约州北端的布法罗市，领略了尼亚加拉大瀑布的壮丽景观；然后驱车横穿阿巴拉契亚山脉，在纽约市爬上了自由女神像的头部；离开纽约后，我们又去了大西洋赌城和首都华盛顿；最后穿越美国中部大平原，回到芝加哥。

不知是那个小偷也出门旅行了，还是对我们彻底失望了，反正直到我们回国前把“高尔夫”卖掉，那个小偷再也没有出现，使我们的留学生活有了一个圆满的结局。

回国后，有人曾经问我：“美国人的国民特性是什么？”我不假思索地回答说：“个人意识。”诚然，美国人身上有很多带有普遍性的特点，如较强的法律意识、民主意识、纳税意识等，但是我认为最突出的还是那强烈的个人意识或自我意识。从这个意义上讲，美国是一个“个人主义”的社会。



早在殖民地时期，那些背井离乡漂洋过海的移民们就形成了强烈的自我保安意识。一方面，他们出于政治、宗教或其他个人原因而不信任政府；另一方面，艰苦的生存环境也使他们养成了自我依赖和自我保护的习慣。现在的美国人从小所受到的教育就是要通过个人奋斗去实现自身价值，就是要依靠自己去争取和保护个人的权益。美国人总是理直气壮地去追求个人的利益。他们绝不会因为承认自己是在追求个人利益而感到“不好意思”！从另一个角度来说，任何个人奋斗的成功都会在美国社会中得到尊敬和羡慕的欢呼声，哪怕这些奋斗可能对他人权益带来不利影响。

对社会发展来说，这种价值观念自有其正面和积极的意义，但是也有其负面或消极的影响。举例来说，美国的刑事司法制度过于强调个人利益、过于强调保护刑事案件被告人的权利，而忽视了社会整体利益，忽视了对受害人及其他社会成员权益的保护。美国在批评其他国家不注意保护被告人权益的同时，自己实际上已经走向了另外一个极端。这对于打击犯罪和减少犯罪来说显然会产生不利的影响。

另外，美国人在打击犯罪问题上的“自我保安意识”也会影响整个社会同犯罪作斗争的效率。如果“人人各扫门前雪，不管他人瓦上霜”，那么无力扫“雪”的人恐怕就只能被“大雪封门”了，而且每个人都有可能因各种原因而无力或不能去“扫门前雪”的！在打击犯罪的问题上，很多美国人也认识到“团结就是力量”，但他们却不想改变或无法改变这种“各地为战”和“各自为战”的状况。

以上文字绝非本书的导读，只是笔者的一点随想……而已。

何家弘

2000年8月写于北京痴醒斋